

证券代码：300534

证券简称：陇神戎发

公告编号：2025-058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 27,956,129.83 元；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 263,988,424.28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27,160,145.99 元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定，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27,160,145.99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股东回报规划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，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半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303,345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2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,066,900.00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，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、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及行业特点，是在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，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

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三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、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及行业特点，在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